

##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进行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本次定向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9元，共计发行普通股8,526,250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注：上述发行价格系根据认购金额及认购数量的计算结果并经四舍五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对本次股票发行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22）157号《关于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2年2月9日出具中兴华验字（2022）第51000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4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产品研发、市场拓展。

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 （元）
江苏银行杭州 海创园小微企 业专营支行	33300188000059487	40,000,000	31,957,190.56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与主办券商以及江苏银行杭州海创园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资料如下：

户名：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银行杭州海创园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账号：33300188000059487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是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目前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16年8月17日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2016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披露。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0.00
2.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49,840.56
3. 募集资金用途		8,092,650.00
补充流动资金	支付货款	4,895,990.00
项目建设	支付装修费	744,600.00
产品研发	支付技术服务费	1,471,560.00
市场拓展	新产品市场试点	980,500.00
4. 募集资金余额		31,957,190.56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

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目乐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